

证券代码：000527

证券简称：美的电器

公告编号：2013-055

广东美的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美的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3 年 8 月 21 日向各位监事发出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并于 2013 年 8 月 26 日上午在公司总部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曾巧女士主持，经会议认真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根据相关法规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13 年半年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 2013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

2、公司 2013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反映出公司 2013 年半年度的经营业绩与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 2013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与审议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二、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与会监事一致认为：鉴于公司全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完成，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占募集资金净额为 4.98%，已低于募集资金净额的 10%，此次将

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能最大限度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满足公司生产经营所需，该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

三、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美的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13 年上半年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与会监事一致认为：根据本公司对风险管理的了解和评价，未发现财务公司的风险管理存在重大缺陷，本公司与财务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目前不存在风险问题。

特此公告。

广东美的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3 年 8 月 28 日